

合同编号: GLFW-2021072501 LA2021-F-51

安全技术服务合同

甲方（委托方）: 内蒙古包钢钢联物流有限公司

乙方（受托方）: 内蒙古隆安安全评价有限公司



甲 方

甲方（盖章）：内蒙古包钢钢联
物流有限公司

通讯地址：包头市稀土开发区
稀土大厦901

法定代表人：孙哲

联系电话：0472-2186873

传真号码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市东河支行

账号：152459424659

邮政编码：014010

签订日期：2021. 7. 8



乙 方

乙方（盖章）：内蒙古隆安安全
评价有限公司

通讯地址：包头市稀土高新区
创业园区研浩科技楼

法定代表人：王普贤

联系电话：0472-6975486

传真号码：0472-6975486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

有限公司包头少先路支行

账号：15001716663052502511

行 号：105192066637

邮政编码：014010

签订日期：2021. 7. 8

